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
1.3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行长王晖,分管财务工作行长助理罗结,财务部门负责人吴晓敏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注:1、贷款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2、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3、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未年化处理。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 Rows include 政府补助,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etc.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59.93%, 资本充足率 14.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2%, 流动性覆盖率 172.60%。
四、重要事项
4.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主要原因. Rows include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etc.

4.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法的分析说明
2019年1月9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理财产品子公司的议案》,拟申请全资发起设立成都银行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以监管机构认可登记机构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0亿元,该事项尚需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9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理财产品子公司的公告》。
2020年4月17日,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减记固定收益类债券的议案》,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减记固定收益类债券(最终以监管机构核准的名称为准),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目前正在有序推进申报及发行相关工作。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主要原因. Rows include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营业外收入, etc.

注:1、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5、贷款成本=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5.2 主要业务数据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1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预计额度, 2019年度预计额度使用金额, 2020年度预计额度, 2020年计划开展的业务. Rows include 国浩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etc.

注:1、本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针对证监会及上交所口径关联法人,不含银保监会口径关联法人;
2、“2019年预计额度使用金额”指本行2019年内新审批的交易额度,不包含往年已完成审批的业务及2019年的发生金额,不包含截至2018年末已发生的存量交易余额;
3、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本行在2020年内计划新审批的交易额度,不包含往年已完成审批的业务在2020年的发生金额,不包含截至2019年末已发生的存量交易余额;
4、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为本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计划发生金额,不构成本行对客户授信或交易承诺。预计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业务风险层面需同时满足监管及本行风险限额、贷款集中度等管理要求,实际发生的交易方案本行以有权审批机构出具的书面批复为准;
5、本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本议案经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行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为止。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18
安永华明拥有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000人。
3.业务规模
安永华明2018年度业务收入3,389,256.39万元,净资产47,094.16万元。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74家,营业收入33,404.48万元,资产均值人民币5,669.00万元,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租赁和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及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保险已涵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曾于2020年2月17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列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及相关责任人出具的(2020)21号警示函,以及于2020年2月24日由中国证监会及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出具的(2020)36号警示函,相关事宜对其服务本公司不构成任何影响。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认为,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上,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上,未发现参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认为,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上,未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吸收存款, 其中:活期个人存款, 活期个人存款, etc.

5.3 资本构成及变化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Rows include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etc.

注:1、按照2012年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的相关规定,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
2、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资本并表范围包括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江苏宜东锦程村镇银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5.4 杠杆率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一级资本净额,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杠杆率.

5.5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未来30天净现金流出量, 流动性覆盖率.

5.6 贷款五级分类(不含应计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Rows include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合计.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晖 2020年4月28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4月28日,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何维忠先生、郭永涛先生、游祖刚先生、杨蓉女士回避表决。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何维忠先生、郭永涛先生、游祖刚先生、杨蓉女士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上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和类别
单位:亿元(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预计额度, 2019年度预计额度使用金额, 2020年度预计额度, 2020年计划开展的业务. Rows include 成都子金融控股集团, 成都子金融集团, etc.

注:1、本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针对证监会及上交所口径关联法人,不含银保监会口径关联法人;
2、“2019年预计额度使用金额”指本行2019年内新审批的交易额度,不包含往年已完成审批的业务及2019年的发生金额,不包含截至2018年末已发生的存量交易余额;
3、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本行在2020年内计划新审批的交易额度,不包含往年已完成审批的业务在2020年的发生金额,不包含截至2019年末已发生的存量交易余额;
4、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为本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计划发生金额,不构成本行对客户授信或交易承诺。预计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业务风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安永华明拥有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000人。
3.业务规模
安永华明2018年度业务收入3,389,256.39万元,净资产47,094.16万元。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74家,营业收入33,404.48万元,资产均值人民币5,669.00万元,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租赁和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及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保险已涵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曾于2020年2月17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列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及相关责任人出具的(2020)21号警示函,以及于2020年2月24日由中国证监会及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出具的(2020)36号警示函,相关事宜对其服务本公司不构成任何影响。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认为,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上,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本次监事会会议上,未发现参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晖 2020年4月28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晖 2020年4月28日